

揭阳市揭西县大溪镇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 项目质量检测服务-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揭阳市揭西县大溪镇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项目质量检测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揭西县大溪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广东省揭阳市揭西县大溪镇华阳大道 联系电话：0663-5811113 联系人：李女士
3	中介服务名称	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不分等级资质。 2. 无需要回避的机构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工程名称：揭阳市揭西县大溪镇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项目 2. 建设规模：拟新建农产品批发市场 1 个，规划建设用地红线面积为 7515 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约 8500 平方米，地上两层、地下一层。地上建筑规划设置：蔬菜、水果、蛋禽类、农副产品等交易区 5000 平方米，设置摊位约 200 个；设置冷库及仓储等功能区域 800 平方米；地下建筑及部分地面规划设置机动车停车场，共设置 150 个停车位及 15 套充电桩；建设非

		<p>机动车停车场、道路、给排水、电气及其他配套工程，购置冷藏库、保鲜库和地磅等设备。</p> <p>3. 严格按照《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》(建设部令第 57 号)及国家现行有关规范出具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报告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1. 提供服务的时间需满足响应配合现场检测要求。</p> <p>2. 合同履行地点:揭西县大溪镇中心小学以南</p> <p>3. 合同履行方式: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和合同约定履行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: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:报下浮率,最低下浮率 0.00%,最高下浮率 2.00%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:《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》(粤建检协[2015]8号计价)。</p>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: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: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、双方共同验收、委托第三方验收等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: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

		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: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0	结算方式	检测费用按照《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》(粤建检协[2015]8号计价)。本项目的检测服务费最终以揭西县财政局审核的服务费为合同价。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时,可向项目所在地(揭西县)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13	备注	无

揭西县大溪镇人民政府

2026年4月10日

